附件1

中国太平洋学会海岛分会入会指南

一、会员申请范畴

凡从事海岛相关工作的科研院所、高等院校以及企事业单位，遵守《中国太平洋学会章程》，自愿申请入会的，均可成为海岛分会的单位会员。

二、会员入会程序

1.申请单位须认真阅读《中国太平洋学会章程》，请从国家海洋局海岛研究中心（http://irc.gov.cn）下载。

2.申请单位须认真填写《中国太平洋学会海岛分会会员入会申请表》后邮寄给海岛分会筹备组，同时发送至tpyxhhdfh@163.com，《中国太平洋学会海岛分会会员入会申请表》电子版请从国家海洋局海岛研究中心（http://irc.gov.cn）下载。

3.海岛分会筹备组收到申请表后进行初步审查，对符合条件的提交海岛分会审查，审查后，筹备组通知申请单位最终审查结果。

4.符合海岛分会入会条件并获批准的，筹备组向申请单位发出入会通知。

5.从即日起，开始接受会员报名申请。